



### 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榆中县供热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榆中县供热服务中心2023年热计量装置招标采购项目（第一包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流量温度采集器1745套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0人，营业收入为778.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16.3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8月24日





### 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榆中县供热服务中心(单位名称)的榆中县供热服务中心2023年热计量装置招标采购项目(第二包)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流量温度采集器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20人,营业收入为778.07万元,资产总额为3416.37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 (标的名称),属于/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/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,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3年03月24日



梁巍



### 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榆中县供热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榆中县供热服务中心2023年热计量装置招标采购项目（第三包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流量温度采集器1745套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0人，营业收入为778.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16.37万元，属于小微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8月24日



2023



### 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榆中县供热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榆中县供热服务中心2023年热计量装置招标采购项目（第四包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流量温度采集器1745套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0人，营业收入为778.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16.3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△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0月24日

